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11月22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12月8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12月8日（星期三）下午14:30-16: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7日下午15:00-12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

其中一种方式。

6、提示公告：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发布提示公告。提示公告时间为2010年12月3日（星期五）。

7、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2日（星期四）。

8、会议出席对象：

（1）2010年12月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人代表。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0年12月6日、12月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48号金山大厦2502A证券部，邮政编码：51064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0年12月7日下午16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i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77	御银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177；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元
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2.00元
3、审议《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元
4、总议案	100.00元

（4）输入委托股数；

上述总议案以外的其他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5、注意事项

- (1)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3)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12月7日下午15:00-12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何时间。

五、其他注意事项

(1) 联系人：郑蕾、皮静

联系电话：020-38468722

传 真：020-85588349

(2) 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11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0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1、对于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